

2019年达州市通川区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执行情况的说明

区十一届人大四次会议审查批准的 2019 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为 92926 万元，经区十一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七次会议批准，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维持不变。2019 年实际执行数为 92956 万元，为预算的 100.03%，超收 30 万元，超收收入按照《预算法》规定全部补充区级预算稳定调节基金。

一、增值税预算数为 27348 万元，实际执行数为 22796 万元，为预算的 83.36%。

二、企业所得税预算数为 5700 万元，实际执行数为 6488 万元，为预算的 113.82%，超收 788 万元。

三、个人所得税预算数为 2550 万元，实际执行数为 1680 万元，为预算的 65.88%。

四、资源税预算数为 562 万元，实际执行数为 323 万元，为预算的 57.47%。

五、房产税预算数为 1450 万元，实际执行数为 1544 万元，为预算的 106.48%，超收 94 万元。

六、印花税预算数为 1400 万元，实际执行数为 1294 万元，为预算的 92.43%。

七、城镇土地使用税预算数为 1350 万元，实际执行数为 1318 万元，为预算的 97.63%。

八、土地增值税预算数为 8030 万元，实际执行数为 11825 万元，为预算的 147.26%，超收 3795 万元。

九、车船税预算数为 600 万元 ,实际执行数为 400 万元 ,为预算的 66.67%。

十、耕地占用税预算数为 4169 万元 ,实际执行数为 1416 万元 ,为预算的 33.96%。

十一、契税预算数为 11500 万元 ,实际执行数为 9252 万元 ,为预算的 80.45%。

十二、环境保护税预算数为 260 ,实际执行数为 219 万元 ,为预算的 84.23%。

十三、其他税收收入预算数为 0 万元 ,实际执行数为 205 万元。

十四、专项收入预算数为 4300 万元 ,实际执行数为 4108 万元 ,为预算的 95.53%。

十五、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预算数为 1700 万元 ,实际执行数为 1928 万元 ,为预算的 113.41% ,超收 228 万元。

十六、罚没收入预算数为 1900 万元 ,实际执行数为 1952 万元 ,为预算的 102.74% ,超收 52 万元。

十七、国有资源（资产）有偿使用收入预算数为 16232 万元 ,实际执行数为 22783 万元 ,为预算的 140.36% ,超收 6551 万元。

十八、捐赠收入预算数为 3000 万元 ,实际执行数为 3260 万元 ,为预算的 108.67% ,超收 260 万元。

十九、政府住房基金收入预算数为 875 万元 ,实际执行数为 165 万元 ,为预算的 18.86%。